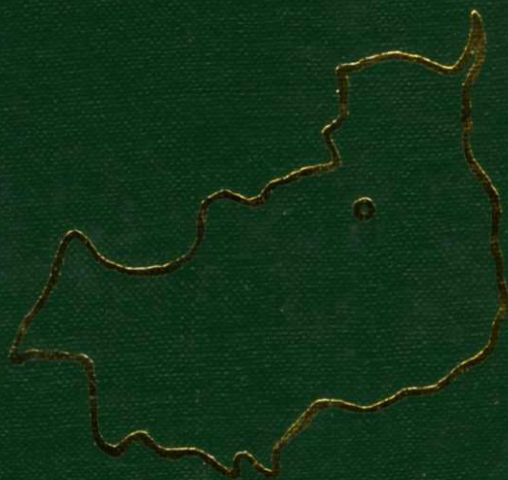


016276

安丘县地名志



安丘县地名委员会编

安丘县地名志

ANQIUXIANDIMINGZHI

(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)

安丘县地名委员会编

一九八八年十月

F/34-3

序

《安丘县地名志》的编纂，历时三年，现已完成。在编纂成书之际，我受众托为序。

历史悠久的安丘县，位于山东省中部偏东。县境总面积二〇一〇平方公里，人口一百余万。境内山河村落，名称各异。或踪随地理，源出古邑，或因势象形，标志地域，或寄以嘉言，冠以姓氏，等等。尽管这些地名形成和存在的脉胳、因由、契机千差万别，但却有其共同的特点：即都从某一角度或某个侧面，记载了这一地域的自然变迁、历史沿革以及人们相互交往的史实，保留着人民群众艰苦奋斗、进行开发和建设的烙印。因此，要了解安丘，首先要对遍布全县的地名进行认真的研究。这不仅能使我们对安丘的社会政治、经济和文化的发展有一个全面、系统的了解，从而准确地把握县情，防止决策上的失误；而且能使我们从中获取有关信息，直接用以指导今天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。由此可见，我们前期进行的地名普查、补调、考证，乃至标准化处理，都是有识之举。而在此基础上，编纂出版这部《安丘县地名志》，则更是做了一件有益当代、惠及后世的大事。

《安丘县地名志》，是我县有史以来的第一部地名专著。它集我县地名工作成果之大成，详细记载了安丘境域内的政区、居民地、行政企事业单位、自然地理实体、水利、电力、交通、古迹、纪念地等各类地名的标准名称、地理位置、历史沿革、辖属关系、形貌特征、现状概况、以及与之相关联的经济、文化和史事等。它的问世，不仅为农林水利、工交财贸、文教科卫、规划建设、邮电电信、民政、公安、军事、外事、新闻、测绘等部门提供了准确的地名信息，给人们的工作学习、相互交往都带来诸多方便；而且纠正了我县许多地方由于种种原因而造成的一地多名、一名多写、异地同名等历史遗留的混乱状况，使全县地名向标准化、规范化前进了

一大步。据我看来，《安丘县地名志》的这些贡献，不论对促进我县四化建设的发展，还是对强化地名管理、促进地名学研究和地方志的编写等，都将产生深远的影响。

物华天宝，地灵人杰。勤劳、勇敢、纯朴、善良的安丘人民，一向为谱写中华民族光辉灿烂的文明史，做出过自己应有的奉献。尤其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，他们前赴后继，艰苦奋斗，搬掉了压在自己头上的三座大山，胜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，使安丘大地发生了亘古未有的巨大变化。《安丘县地名志》凝聚着这些极为可贵的物质成果和精神财富。因而，它不仅是各部门、各单位必备的专用工具书，也是启迪人们热爱祖国、热爱家乡，继往开来、奋发进取的乡土历史教材。

《安丘县地名志》，是广大地名工作者长期辛勤劳动的结晶。值出版之际，谨以我个人的名义向他们表示诚挚的问候；向所有为本书提供过资料或指导的单位和同志，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安丘县县长 刘德仕

一九八八年十月

编 辑 说 明

《安丘县地名志》是在地名普查和地名标准化处理的基础上，经多次实地调查和反复考证，参考各乡镇地名志编写的。它集各条地名的来历、沿革、现状于一册，为行政管理机关和经济、军事、公安、交通、邮电、文教、科技、新闻等部门以及广大读者提供了标准地名和有关地名资料，对了解各地，认识安丘，也将有所裨益。

本志所用资料，主要是地名普查成果资料、有关部门提供的最新研究成果资料、国民经济统计资料、史书、方志和家谱、碑碣资料。在编志过程中，共查阅历史、地理书籍23部、地方志15部、家谱族谱958部，考录碑碣234块，收集研究民间口头传说1200多条。对地名的来历、含义和沿革的考证，主要参考谱牒、碑碣和口头传说。这些资料虽然可信程度有限，但它来自群众，且千古流传，因此，亦具有一定参考价值。

在使用历史资料时，逐条进行了调查、分析和鉴别。凡有定论且无异议的，一律从定论；尚无定论或说法不一的，只作客观记述，或诸说并存。对谱牒、碑碣资料，因宗族、封建色彩浓重，使用时只取其意，一般不引原文。对口头传说资料，采用时逐条进行了分析，去其糟粕，取其健康合理的部分。凡资料与正史有矛盾或有出入，均以正史为准。对一时难以搞清的问题，本着宁缺勿滥的原则，既不墨守旧说，也不穿凿附会，妄作结论，以防以讹传讹，贻害后人。

本志共收录地名2020条，分为六类：（一）行政区划和自然村地名；（二）企事业单位地名；（三）水利、电力、交通地名；（四）自然地理实体地名；（五）纪念地和名胜古迹地名；（六）注销及已消失地名。收录的原则是：乡镇以上区划地名和自然村地名全收，其他各类地名选收。凡收入本志的地名，均为现行标准地名。

本志分卷首、正文、附录三部分，并附清末以来地图44幅，景物照片51帧，计58万字。在编排上，乡镇按县统计局编制的顺序排列；一个乡镇内的村庄，按（地图）自上而下、先左后右的次序排列；地图、照片分别插在有关

部分。地名相对位置方向为八方位制。地名间的距离为直线距离，表示距离的单位为公里。

时间的记载，辛亥革命以前使用历史纪年，必要时在括号内注明公元纪年；辛亥革命以后使用公元纪年。

本志中有关经济方面的数字，除注明年份的以外，均为1985年安丘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所载数字。凡统计资料不载的数字，均系各主管部门提供。

本志所附行政区划地图，界线未经实测，较为粗略，仅起标注地名所在方位的作用，不作划界依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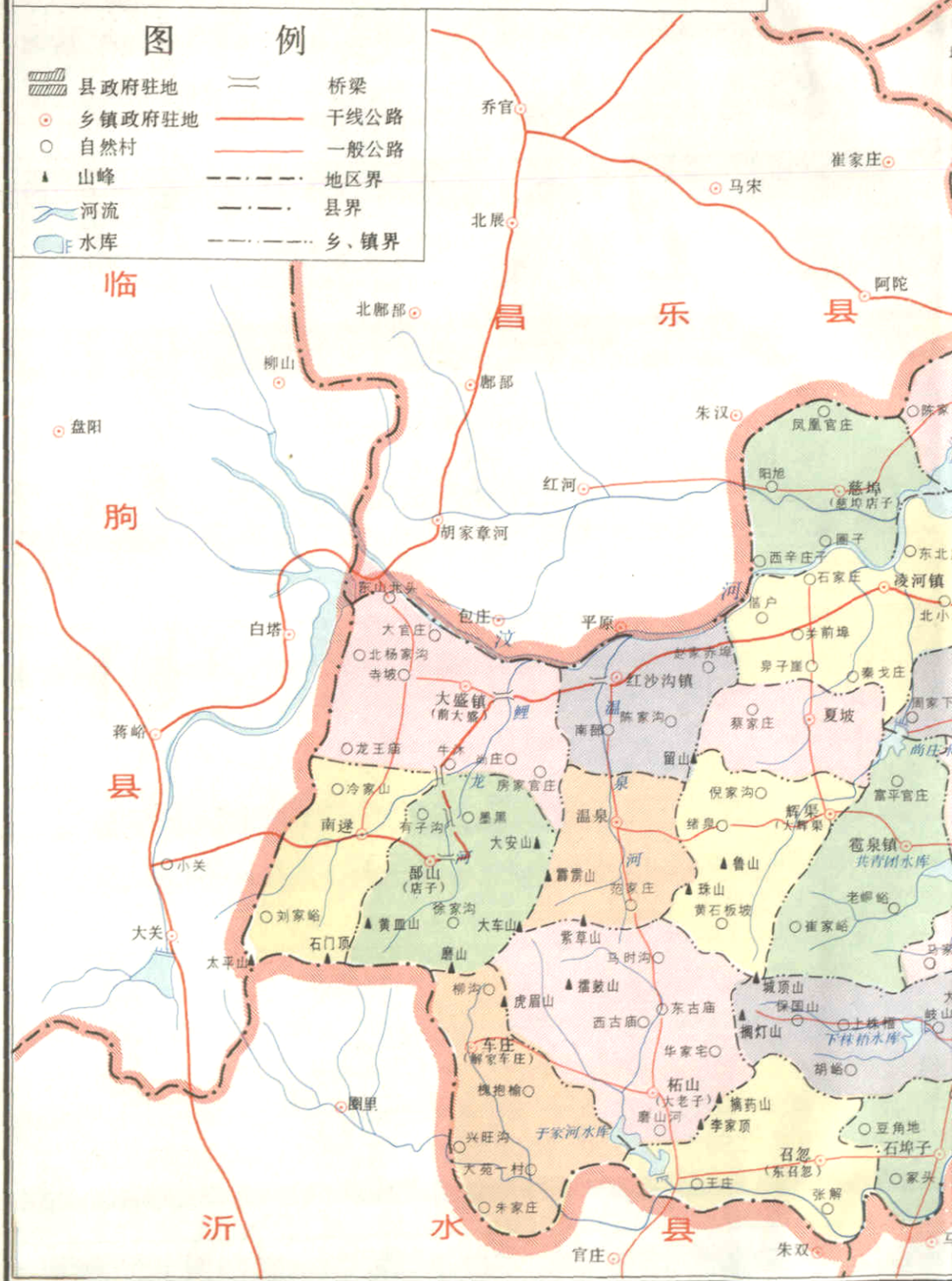
编 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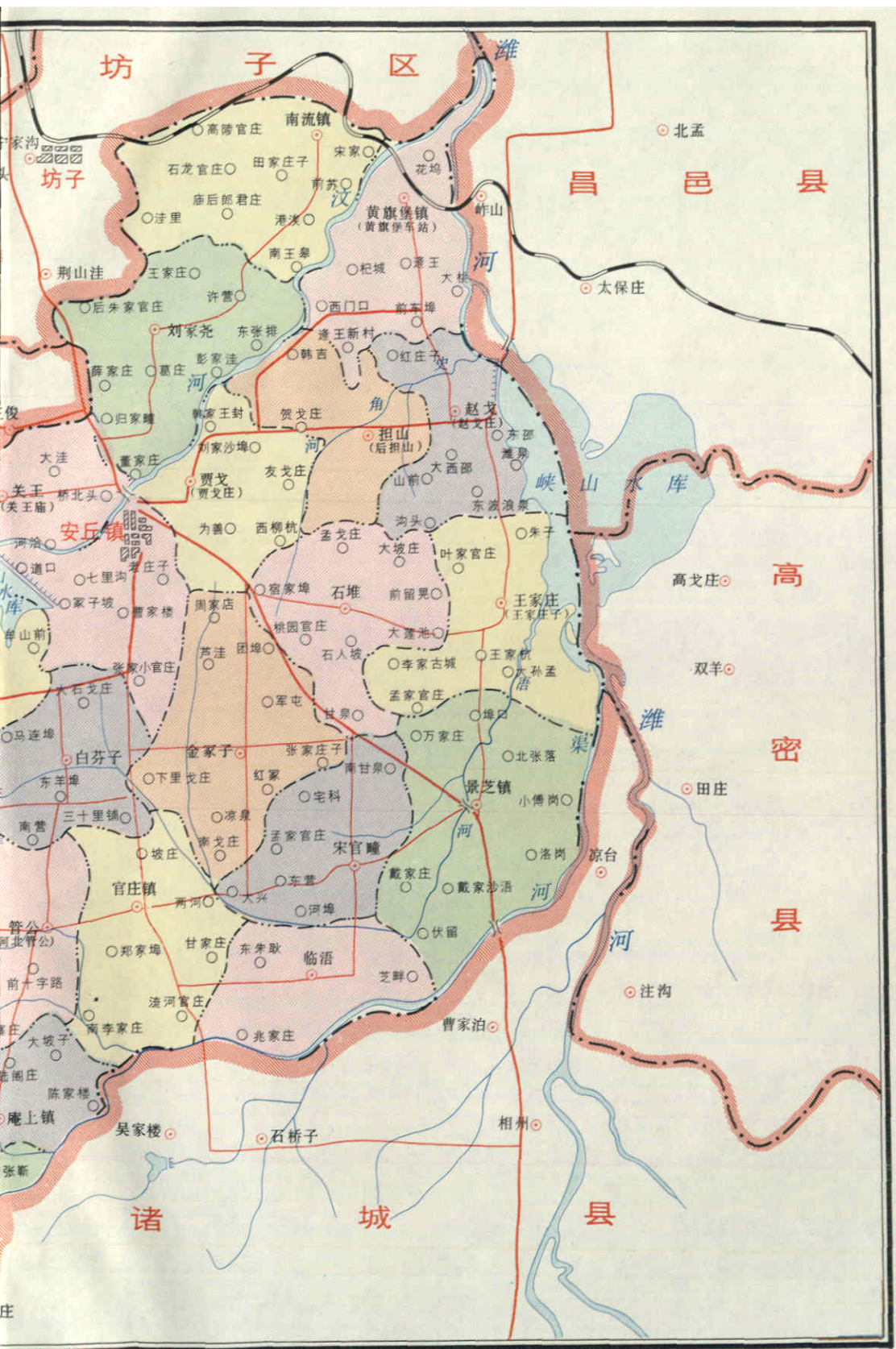
1985年安丘县政区图

比例尺 1:300,000

图 例

- | | |
|--|--|
|  县政府驻地 |  桥梁 |
|  乡镇政府驻地 |  干线公路 |
|  自然村 |  一般公路 |
|  山峰 |  地区界 |
|  河流 |  县界 |
|  水库 |  乡、镇界 |







县城新建路



环城河畔



汶河大桥



公园一角

景芝酒





黄烟田间管理



烘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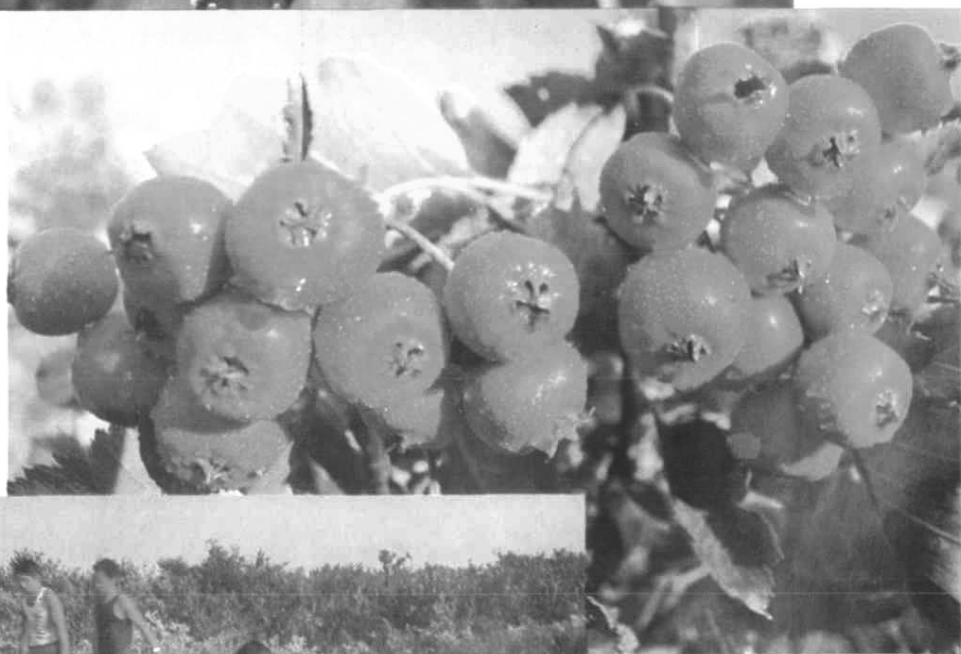


复烤后包装出口

9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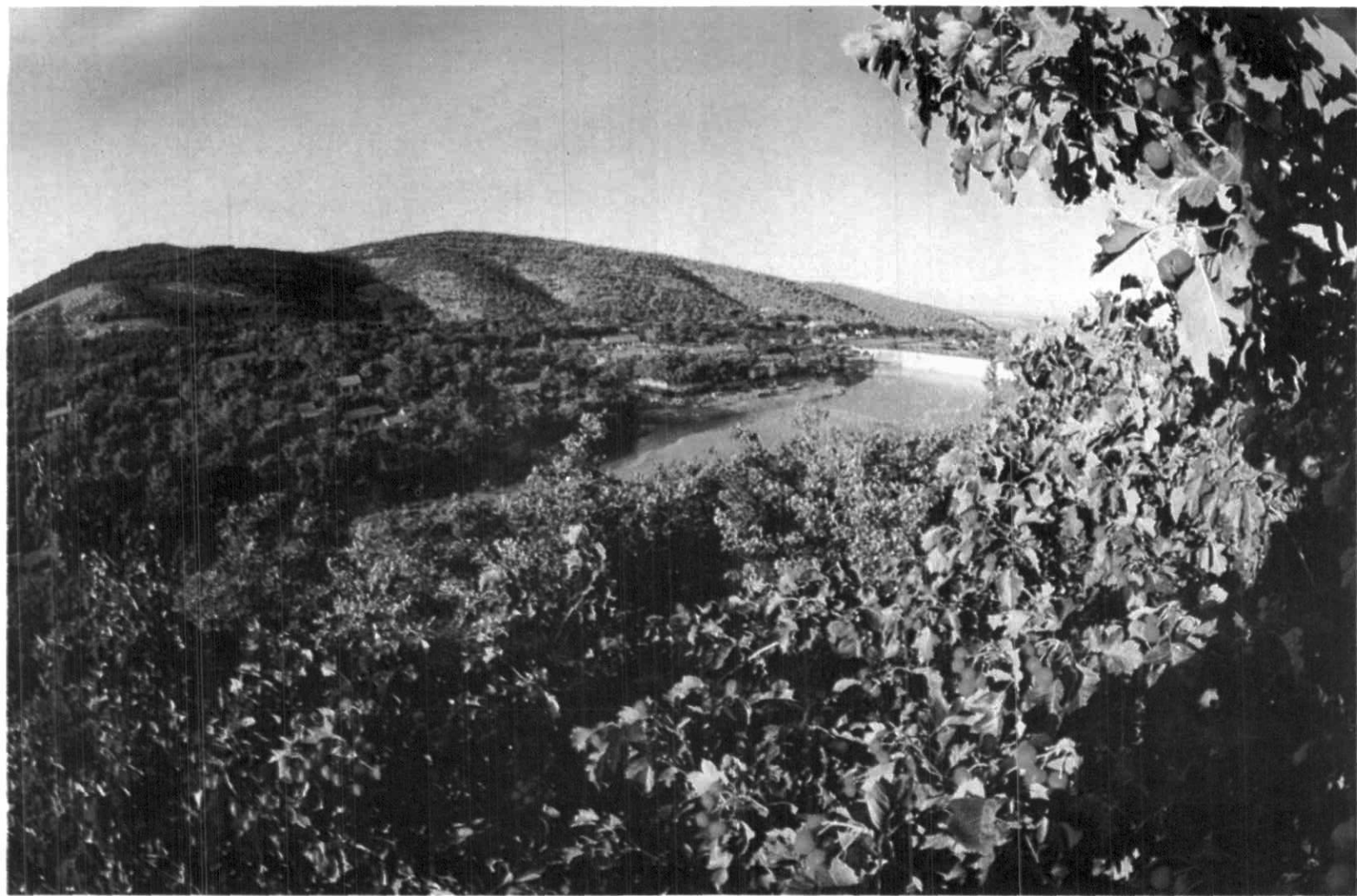
安丘蜜桃



山楂



苹果丰收



山村新貌

石家庄的民俗旅游



民俗馆



外国友人在房东炕头上



风筝传友谊



于家河水库

张解水电站

